

证券代码：601899

股票简称：紫金矿业

编号：临 2013- 003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紫金山金铜矿湿法厂恢复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杭县人民政府下发的《上杭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紫金山金铜矿湿法厂恢复生产的批复》。

紫金山金铜矿已经全面完成了“7.3”事故应急处置指挥部下达的整改令中 61 项整改内容，完成了环境影响后评价、铜矿湿法厂水文地质评价，矿山安全评价等工作，完成了《紫金山金铜矿安环近期整改方案》的建设内容，项目建设及整改工程累计投资 8.3 亿元。

自 2012 年 7 月以来，上杭县政府多次组织县发改、环保、安监、水利、国土等单位，并邀请省市水利、安监、环保、国土专家对紫金山金铜矿 61 项整改内容进行单项核查；试生产期间，县政府多次组织相关部门，对试生产情况进行跟踪和检测、监督，期间安全环保设施运行状况良好。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 月 6 日，县政府组织县经贸、安监、环保等有关部门对紫金山铜矿湿法厂生产运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2013 年 1 月 9 日至 11 日中国有色工业协会组织专家组完成了对紫金山金铜矿整改方案建设工程竣工现场考察和评估，认为：“整改工程设计方案合理可行，工程建设过程中实施了严格的质量监控，符合相关规范和规定，整改工程建设质量合格，具备复产条件，可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恢复生产”。

综上所述，紫金山金铜矿已全面落实了“7.3”事故后续应急处置指挥部下达的各项整改和安环近期整改方案要求，整改工作完成后，环保管理和应急体系、清污分流系统、环保处理设施已趋于完善；设防标准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明显提高，为此，上杭县人民政府原则同意各项目专家组关于“紫金山金铜矿‘7.3’事故后续整改和安环近期整改工程”的核查和评估意见，同意紫金山金铜矿湿法厂恢复生产。

特此公告。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六日